关于万家民丰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基金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7 月 11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民丰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万家民丰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897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本基金设置基金份额持有人最短持有期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为 1 年,在最短持有期限内该份基金份额不可赎回或转换转出。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需在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1 年后的年度对日(含该日)起方可办理赎回或转换转出业务。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3 月 5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万家民丰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万家民丰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0 年 7 月 13 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 年 7 月 13 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 年 7 月 13 日

2.申购、基金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管理人将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起开始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基金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基金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基金转换转入或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时除外。

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转换转入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转换转入的价格。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其他特殊情况或根据业务需要,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申购时,通过本基金的电子直销系统(网站、微交易)或非直销销售机构申购时,原则上,每笔申购本基金的最低金额为 10 元(含申购费);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每笔申购本基金的最低金额为 100 元(含申购费)。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或采用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2)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不设上限限制。但对于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 50%,或者变相规避前述 50%集中度的情形,基金管理人有权采取控制措施。

(3)基金管理人有权规定本基金的总规模限额,以及单日申购金额上限和净申购比例上限,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中列明。

(4)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限制,或者新增基金规模控制措施。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本基金对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的特定投资者群体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特定投资者群体指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依法设立的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依法制定的企业年金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企业补充养老保险基金(包括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以及可以投资基金的其他社会保险基金。如将来出现可以投资基金的住房公积金、享受税收优惠的个人养老账户、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将其纳入特定投资者群体范围。

特定投资者群体可通过本基金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特定投资者群体申购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并按规定予以公告。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的特定投资者群体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 万	0.08%
100 万≤M<300 万	0.04%
300 万≤M<500 万	0.02%
M≥500 万	每笔 1,000.00 元

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 万	0.80%
100 万≤M<300 万	0.40%
300 万≤M<500 万	0.20%
M≥500 万	每笔 1,000.00 元

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且对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率,或针对特定渠道、特定投资群体开展有差别的费率优惠活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申购份额、余额的处理方式

申购的有效份额为按实际确认的申购金额在扣除相应的费用后,以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有效份额单位为份。申购涉及金额、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2、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

申购本基金时采用前端收费模式(即申购基金时缴纳申购费),投资者的申购金额包括申购费用和净申购金额。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费用的申购,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固定申购费用金额)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费用的申购,申购费用=固定申购费用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某投资者(非特定投资者群体)投资 10,000.00 元申购本基金,对应申购费率为 0.80%,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00 元,则可得到的基金份额为:

净申购金额=10,000.00/(1+0.80%)=9,920.63 元

申购费用=10,000.00-9,920.63=79.37 元

申购份额=9,920.63/1.0500=9,448.22 份

即:该投资者(非特定投资者群体)投资 10,000.00 元申购本基金,对应申购费率为 0.80%,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00 元,则可得到 9,448.22 份基金份额。

4.转换转入业务

4.1 本公司所有基金间转换费用的计算规则如下: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

(2)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4.2 转换转入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

(2)前端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只能转换到前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申购费为零的基金视同为前端收费模式)。

(3)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

4.3 其它与转换转入相关的业务事项

(1)目前本基金在本公司直销中心、电子直销系统(网站、微交易)开通与以下基金的转换(本基金自 2020 年 7 月 13 日起开通转换转入业务,转换转出业务的办理时间另行公告):万家现金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现金宝,基金代码:A 类:000773,B 类:004811)、万家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瑞和,基金代码:A 类:002664,C 类:002665)、万家瑞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瑞益,基金代码:A 类:001635,C 类:001636)、万家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沪深 300 指数增强,基金代码:A 类:002670,C 类:002671)、万家瑞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瑞盈,基金代码:A 类:003734,C 类:003735)、万家瑞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瑞祥,基金代码:A 类:001633,C 类:001634)、万家瑞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瑞隆,基金代码:003751)、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简称:万家现金增利,基金代码:A 类:004169,B 类:004169)、万家天添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简称:万家天添宝货币,基金代码:A 类:004717,B 类:004718)、万家家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家瑞债券,基金代码:A 类:004571,C 类:004572)、万家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臻选混合,基金代码:005094)、万家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潜力价值混合,基金代码:A 类:005400,C 类:005401)、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A 类:005317,C 类:005318)、万家瑞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瑞尧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A 类:004731,C 类:004732)、万家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成长优选混合,基金代码:A 类:005299,C 类:005300)、万家量化同顺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量化同顺多策略混合,基金代码:A 类:005650,C 类:005651)、万家新机遇龙头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新机遇龙头企业混合,基金代码:005821)、万家智造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智造优势混合,基金代码:A 类:006132,C 类:006133)、万家鑫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鑫悦纯债债券,基金代码:A 类:006172,C 类:006173)、万家汽车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汽车新趋势混合,基金代码:A 类:006233,C 类:006234)、万家人工智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人工智能混合,基金代码:006281)、万家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中证 500 指数增强,基金代码:A 类:006729,C 类:006730)、万家鑫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鑫盛纯债债券,基金代码:A 类:007703,C 类:007704)、万家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自主创新混合,基金代码:A 类:008120,C 类:008121)、万家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科技创新混合,基金代码:A 类:008633,C 类:008634)。

(2)本基金最低转出份额为 500 份,基金份额全部转出时不受此限制。

(3)本公司对通过电子直销系统(网站、微交易)进行的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实施优惠,详情如下:

1)由零申购费率基金转换为非零申购费率基金时,申购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标准申购费率的四折。但转入基金标准申购费率高于 0.6%时,优惠后申购补差费率不低于 0.6%;转入基金标准申购费率低于 0.6%时,申购补差费率按转入基金标准申购费率执行。

2)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按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优惠费率之差的四折收取申购费补差。

3)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或等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申购费补差为零。

(4)有关基金转换业务的其他具体规则,请参看本基金管理人之前发布的相关公告。

5、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申购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申购日在投资人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受理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及转换转出业务。 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就本基金申请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最低扣款金额原则上不少于人民币 10 元。具体最低扣款金额遵循投资者所开户的销售机构的规定。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购费率等同于正常申购费率,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如有费率优惠以销售机构相关公告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代销机构,并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6.赎回业务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1 年后的年度对日(含该日)起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及相关业务公告中规定。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在其最短持有期限到期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含)起,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

7.基金销售机构

7.1 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及该公司的电子直销系统(网站、微交易)。

住所、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 360 号 8 层(名义楼层 9 层)

法定代表人:方一天

联系人:亓翡

电话:(021)38909777

传真:(021)38909798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0800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电子直销系统(网站、微交易)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及转换转入等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基金管理人的网站公告。

网上交易网址:https://trade.wjasset.com/

微交易:万家基金微理财(微信公众号:wjfund_e)

7.2 代销机构

序号	代销机构	是否开通申购业务	是否开通基金转换转入业务	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5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否	是
6	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7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8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9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0	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1	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2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3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1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5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6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是
1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9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是
20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1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2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3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4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各代销机构的地址、营业时间等信息,请参照各代销机构的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代销机构,并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 2020 年 7 月 13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基金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相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查阅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2)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800)了解本基金申购、基金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wjasset.com)下载开放式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和了解基金销售相关事宜。

(3)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基金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4)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

(5)风险提示: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对认购(或申购)本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审慎决策。投资人根据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基金收益,但同时也需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本基金投资特定品种的特有风险和其他风险等;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等金融衍生品等品种,可能给本基金带来额外风险。本基金的一般风险及特有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的"风险揭示"部分。

本基金设置基金份额持有人最短持有期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为 1 年,在最短持有期限内该份基金份额不可赎回或转换转出。提示投资人注意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安排和相应流动性风险,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此外,本基金以 1.00 元初始面值进行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存在单位份额净值跌破 1.00 元初始面值的风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11 日

证券简称:中船防务　股票代码:600685　公告编号:临 2020-026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发函询证,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7 月 8 日至 2020 年 7 月 1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标准,构成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核查,本公司所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本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核查,并向控股股东中船集团函证,到目前为止,公司及控股股东均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查,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本公司网站(comec.cssc.net.cn)、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com.hk)是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及网站,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0 日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证券代码:600021　编号:临 2020-39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内容: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增持公司股份 128,0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49%,增持金额 91.76 万元;并计划自首次增持之日(含首次增持日)起 6 个月内,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公司股份金额不低于 2 亿元,不超过 4 亿元(含首次已增持股份)。

增持计划完成情况:截至 2020 年 7 月 9 日,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增持本公司股份共计 52,343,2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99997%,累计增持金额 38,752.20 万元。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9 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增持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实施完毕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及增持计划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投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1)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国家电投集团对公司自身价值的判断和未来业务发展前景的信心。

(2)增持股份的种类: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

(3)增持股份的方式:根据市场情况,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

(4)增持股份的数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金额不低于 2 亿元,不超过 4 亿元(含首次已增持股份)。

(5)增持股份的价格:国家电投集团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6)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首次增持之日(含首次增持日,即 2020 年 3 月 19 日)起 6 个月内。

(7)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1、2020 年 3 月 20 日至 4 月 17 日,国家电投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增持公司股份共计 14,355,944 股,约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0.5485%,增持金额 10,580.59 万元。截至 2020 年 4 月 17 日,国家电投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增持本公司股份共计 14,483,95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534%,增持金额 10,672.35 万元,累计增持金额已超过上述增持计划的金额区间下限的 50%。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2、2020 年 4 月 18 日至 5 月 28 日,国家电投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增持公司股份共计 11,779,177 股,约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0.4501%,增持金额 8,744.28 万元。截至 2020 年 5 月 28 日,国家电投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增持本公司股份共计 26,263,13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增持金额 19,416.62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3、2020 年 5 月 29 日至 7 月 9 日,国家电投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增持公司股份共计 26,080,077 股,约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0.9965%,增持金额 19,335.58 万元。截至 2020 年 7 月 9 日,国家电投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增持本公司股份共计 52,343,2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99997%,累计增持金额 38,752.20 万元。

截至 2020 年 7 月 9 日,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投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212,861,426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46.34%;其实际控制的企业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363,292,165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3.88%,国家电力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3,615,600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0.1381%。综上,国家电投集团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1,579,769,191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60.36%。

本次权益变动后,国家电投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律师核查意见

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增持出具了核查意见:国家电投集团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增持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可以免于发出要约的条件。

四、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国家电投集团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五、备查文件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增持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2 号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二〇一九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和《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合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自有资金、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9,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资金可滚动使用。上述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和《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近日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现就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购买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结构性存款	无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0.7.10	2020.8.10	1.25%或 3.04%或 3.07%	自有资金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投资理财的产品均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及子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督管理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董事长在股东大会授权额度内及《公司章程》《公司分、子公司管理制度》规定的职权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及子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为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根据公司及子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以及董事会关于投资理财的决议等情况,对理财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

2、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及子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自有资金购买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

五、前 12 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公司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厚街支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229 期	无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20.5.12	2020.7.13	1.65%或 3.50%	自有资金
2	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法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 2020 年 72 期 C 款	无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0.5.13	2020.7.13	1.05%或 3.40%	自有资金
3	无锡南兴装备有限公司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厚街支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242 期	无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0.5.19	2020.8.19	1.65%或 3.40%	募集资金
4	公司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厚街支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307 期	无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0.6.17	2020.7.17	1.65%或 3.70%	自有资金
5	公司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厚街支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303 期	无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20.6.24	2020.7.30	1.65%或 3.80%	自有资金
6	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结构性存款	无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0.7.10	2020.8.10	1.25%或 3.04%或 3.07%	自有资金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共计 25,000 万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批准投资额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共计 3,000 万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批准投资额度。

六、备查文件

1、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2、相关购买凭证。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0-051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经 2019 年 11 月 1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由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10 月 17 日、2019 年 11 月 2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现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0 年第 112 期 K 款",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0 年第 112 期 K 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起息日:2020 年 7 月 14 日

4、产品到期日:2020 年 10 月 16 日

5、产品金额:10,000 万元

6、预计产品年化收益率:3.15%

7、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以及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本着审慎原则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投资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独立董事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四、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具体情况如下(含本次公告所涉及现金管理产品):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产品金额(万元)	预计产品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万元)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11—2019.7.11	5,000	3.45%	是	86.01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25605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19.4.22—2019.7.21	9,000	3.85%	是	85.44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25995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19.4.26—2019.7.25	5,000	3.85%	是	47.47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26651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19.5.29—2019.8.27	10,000	3.90%	是	96.16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26902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19.6.11—2019.9.9	5,000	3.95%	是	48.70
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28629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19.8.30—2019.10.8	1,000	3.05%	是	3.26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27770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19.7.17—2019.10.15	5,000	3.83%	是	47.22
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28041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19.7.26—2019.10.24	8,000	3.90%	是	76.93
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28108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19.7.31—2019.10.29	5,000	3.90%	是	48.08
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28647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19.8.28—2019.11.26	8,000	3.80%	是	74.96
1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28913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19.9.9—2019.12.9	5,000	3.80%	是	47.37
1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6.17—2019.12.16	4,000	3.50%	是	70.19
1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30289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19.11.7—2020.2.5	5,000	3.80%	是	46.85
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19 年第 204 期 D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1.12—2020.2.13	12,500	3.83%	是	121.98
1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30737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19.11.29—2020.2.27	8,000	3.85%	是	75.95
1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19 年第 231 期 E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2.24—2020.3.26	8,000	3.80%	是	71.92
1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32601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0.3.4—2020.3.31	3,000	3.50%	是	7.77
1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0 年第 22 期 E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2.18—2020.5.21	12,000	3.80%	是	100.40
1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32596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0.3.2—2020.5.29	10,000	3.70%	是	89.21
2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33115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0.4.1—2020.6.30	5,000	3.55%	是	43.77
2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 33115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0.4.1—2020.6.30	6,000	3.55%	是	52.52
2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 34360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0.5.25—2020.8.31	11,500	3.20%	否	——
2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 34916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0.6.15—2020.7.17	5,000	3.05%	否	——
2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0 年第 112 期 K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7.14—2020.10.16	10,000	3.15%	否	——

五、备查文件

1、《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0-39
证券代码:155058　证券简称:18 京能 01
证券代码:155452　证券简称:19 京电 01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预计 2020 年上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 2019 年上半年度同比增加 20%-4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初步测算,预计 2020 年上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 68,041 万元相比,同比增加 20%-40%。

2、实现利润总额与上年同期 78,811 万元相比,同比增加 30%-50%。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 66,425 万元相比,同比增加 20%-40%。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1、2019 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04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6,425 万元。

2、2019 年上半年每股收益:0.10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公司业绩增长由于优质增量机组投产,电力市场向好,管理提升创造效益所致。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0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1 日

报备文件

(一)董事会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二)董事长、审计委员会负责人、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